

澳門雙言制研究

閻喜*

一、引言

澳門位於中國東南沿海，珠江口的西側。澳門不僅是世界上人口最密集的地區之一，而且是世界上經濟最發達的地區之一。葡萄牙人在 16 世紀中葉登陸澳門並定居下來，後來在 19 世紀中葉採取一系列措施使澳門淪為葡萄牙的殖民地。¹ 1999 年 12 月 20 日，澳門回歸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作為葡萄牙殖民地不再存在。新成立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依照《澳門基本法》實行“一國兩制”。澳門回歸前後在政治、經濟、教育和文化等各個領域都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這尤其反映在澳門社會語言格局上。澳門雖然面積較小，但是澳門的社會語言格局相當複雜²，總的來說是漢語多語現象與英語和其他外語多語現象交錯重疊。³ 1987 年《中葡聯合聲明》簽署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官方語言普通話開始在澳門產生影響。雖然葡語在澳門殖民時期是惟一的官方語言並且在澳門回歸後和中文都是正式語文，葡語在澳門回歸前後經歷了起起伏伏。一方面，雖然葡萄牙人在澳門生活了四百多年，但是葡語在澳門的影響卻是很有有限的。另一方面，雖然澳門並沒有成為英美等國的殖民地，但是英語卻對澳門的社會語言格局產生較大的影響，而且回歸後英語在澳門的各個領域都發揮着重要的作用。粵語在回歸後的澳門不僅維持了它在教育、經濟和傳媒領域的功能，而且將功能擴展到了政府行政領域。

本文關注的是澳門雙言制現象的歷史演變。Ferguson 建議雙言制研究應該對一個社區在一個相

對長的時間內歷時地進行追蹤，或者是對處於一個社會語言急劇變化時期的社區進行追蹤。⁴ Hudson 也強調雙言制歷時研究的重要性，他認為“對於各個語言功能的共時分佈，雙言制的歷時角度——它的社會發生、跨時間的發展路徑和最終結果——在涉及社會語言學理論的情況下是最重要的。”⁵ 在過去 30 年的澳門社會語言學研究中，有不少學者關注澳門社會的雙言制現象。⁶ 例如，劉羨冰對澳門歷史上的雙言制現象進行高度的概括：1557-1849 年，中文一直為官方語文時期，葡語為葡人自治界內共同語；1849-1991 年底，葡文為官方語文時期，中文失去了官方語文的地位；1992 年至 1999 年 12 月 20 日，葡中雙官語時期，實際是葡主中輔期；1999 年 12 月 20 日至今，中文是根據《澳門基本法》確定的主要正式語文，葡文也是正式語文。⁷ 劉羨冰主要研究的是中文和葡文在澳門地位的歷史變遷，而沒有將英文考慮在內。閻喜運用 Don Snow 有關傳統雙言制和現代雙言制的理論⁸，對澳門社會幾百年來漢語雙言制格局的演變情況進行分析研究。研究發現澳門社會的漢語雙言制格局從 20 世紀前的傳統雙言制演變為現代雙言制。⁹ 本人主要研究的是漢語內部的雙言制現象，而沒有考慮中文、葡文和英文之間的關係。本文描述漢語、英語和葡語在澳門四百多年來地位和功能的演變軌跡，追溯澳門四百多年來雙言制格局的演變，並分析澳門雙言制的特點。希望本研究能夠吸引更多的學者關注澳門社會語言學研究，深入研究澳門紛繁複雜的社會語言現象。

* 華僑大學外國語學院副教授

二、雙言制

雙言制(又稱為雙層語言現象、雙語體等)這一術語是由社會語言學家 Charles Ferguson 首先引入英美社會語言學界的。¹⁰ Ferguson 對雙言制的定義如下:“雙言制指一種相對穩定的語言狀況,其中除了一種語言的主要方言之外(可能包括一種標準語或數種地方標準語),還有一種非常不同而又高度規範化的高位變體(通常其語法較複雜)。該變體是較早時期或另一言語社區受人尊重的書面文學的載體,是通過正規教育可以習得並用於書面和正式口頭交流的目的,但是社區中沒有人在日常會話使用該變體。”¹¹ Ferguson 重點分析了阿拉伯國家、瑞士、海地和希臘四個存在雙言制現象的例子,並為確定一個社區是否屬於雙言制提出了九個特點:功能、聲譽、文學傳統、習得、標準化、穩定性、語法、詞匯和語音,以便區分雙言制和其他社會語言現象。¹²

儘管如 Hudson 所指出的,“一個清晰連貫而又普遍接受的雙言制理論尚未形成”¹³,經歷了半個多世紀的雙言制理論仍然具有強大的持久影響力,而且我們目前不容易衡量雙言制這一概念對社會語言學的深遠影響。自從 Ferguson 的這篇文章發表以後, Ferguson 的雙言制理論在過去的半個世紀裏受到了世界各地學者的廣泛關注。學者們在運用 Ferguson 的雙言制理論研究世界各地不同的言語社區的同時,還對 Ferguson 的雙言制理論進行修正。學者們從不同的角度對雙言制理論提出了他們各自的理解,在這些不同的理解中, Hudson 認為“沒有哪一種理解比 Fishman(1967)有關雙語和雙言關係的文章和其之後二十多年來的各種修正(Fishman, 1970, 1980, 1985, 1989)更有深遠的影響力。”¹⁴ Fishman 增加雙語概念來擴展雙言制概念。根據 Fishman 雙言制的擴展模式,雙言制指的是在社會層面不同語境中兩種語言或變體的使用,而雙語指的是個人對兩種語言的使用及知識。他詳細地介紹了雙言和雙語的關係,並指出四種可能性:(1)雙言又雙語(在這種言語社區,絕大多數成員都會使用高位語和低位語,懂得對甚麼人、在甚麼場合、就甚麼話題選擇哪一種語言);(2)雙言但非雙語(在這種言語社區,社會上層和社會底層二者

之間存在語言上的分隔,社會上層使用高位語,社會下層使用低位語);(3)雙語但非雙言(這種類型多出現在社會發生重大變革時,例如工業化進程和城市化進程中,眾多雙語者並不按照語言的功能分佈使用語言);(4)既非雙言又非雙語(這種類型的言語社區較為罕見,也很難找到)。¹⁵ 本文應用 Fishman 雙言制的擴展模式從歷時的角度研究澳門雙言制的演變。

三、雙言制在澳門

在一個雙言制的社會,語言在不同的語域扮演着高位語和低位語的角色。Fishman 將語域定義為“一個根據言語社區的機構和範圍從交際話題,交際者的關係和交際場所抽象出來的社會文化概念。”¹⁶ 語域為我們瞭解一個社會裏的語言所扮演的角色提供了一個重要的工具。本研究從政府、商業和貿易、教育和傳媒四個領域裏分析不同語言的地位和功能。

(一) 政府領域

在 16 世紀中葉葡萄牙人在澳門定居以後,葡萄牙人和華人在澳門半島分開居住,葡萄牙人在海邊居住而華人居住在內陸。澳門的華人接受香山縣的直接管轄¹⁷,而在葡人社區,議事會在一段時期掌握行政、經濟和司法權力,後來議事會權力逐步削弱,澳門總督逐步掌握澳門大權。¹⁸ 在葡萄牙人和中國政府協商、派使團前往北京和在廣東做生意的時候需要通事。¹⁹ 在這一時期,文言文和葡文在華人和葡人社區分別是高位語,而各種漢語方言和葡語洋涇浜語和克里奧爾語是低位語。但是需要指出的是,議事會行使權力受制於明清政府。明清政府堅持對澳門的管轄,這也反映在語言使用上。例如,在清朝初期,從議事會發給廣東地方政府的每一份文件都是用中文書寫。在 1803 年 3 月 14 日,香山縣知縣楊時行發文件給理事會理事官,要求在所有的文件中只能使用中文(唐字),禁止在文件中使用中文和葡文兩種文字。²⁰ 王宏志認為“這一方面是為了能夠體現清朝當時天朝大國,四方來朝的身份,但另一方面,那時候在華洋人中能書寫中文的幾乎絕無僅有,因此,當規定

‘夷稟專用唐字書寫’的時候，他們便顯得很被動，而清廷便較容易處理。”²¹ 此外，議事會發給廣東當地政府的文件應該以“稟”的格式(中國古代下級向上級滙報所採用的一種格式)書寫，而從廣東當地政府發往澳門議事會的文件應該以“諭”或者“劄”的格式(中國古代上級通知下級所採用的一種格式)書寫。²²

1842年鴉片戰爭是中國近代歷史的轉折點，葡萄牙政府採取一系列措施使澳門淪為葡萄牙的殖民地。隨着葡萄牙在澳門殖民統治的確立，葡語上升為澳葡政府行政和司法領域的官方語言，逐漸成為整個澳門社會(包括華人社區和葡人社區)的高位語，而漢語則下降為地位低的非官方語言。例如在20世紀80年代以前，澳門《政府公報》發佈的大部分法律法規都只有葡文版，而沒有中文翻譯。雖然《政府公報》裏的許多通知是以中葡雙語發佈的，但是《政府公報》首頁明確規定“以西洋文、華文頒行者，遇有辯論之處，仍以西洋文為正也。”吳志良詳細介紹了《政府公報》一百多年語言使用的變化：“澳門《政府公報》初期全部以葡語出版，1850年開始部分翻譯成中文，1857年至1872年間又完全停止刊登中文翻譯。1872年至1878年間，所載中文資料的寥寥無幾。”²³ “自1989年6月起，第11/89/M號法令首次為提升中文地位創造了條件，規定所有的法律必須同時以葡文和中文公佈，但直到1992年中文正式成為官方語言前，澳門《政府公報》僅目錄全譯，正文仍是部分翻譯發表，有時多一些，有時少一些。此外，還規定：‘以西洋文、華文頒行者，遇有辯論之處，仍以西洋文為正也。’(此語在不同時期的行文略有出入，但意思未變)。換言之，當兩個文本出現分歧的時候，仍以葡文本的解釋為準。”²⁴ 此外，澳葡政府在殖民統治時期發佈多項法令，將具備葡語水平作為公務員錄取和升職的條件之一。²⁵

1987年《中葡聯合聲明》的簽署標誌着澳門進入一個新的歷史時期，這也反映在澳門社會語言格局的變化。在回歸過渡時期，葡語在澳門政府裏仍然佔有主導地位，但是中文的地位提高了。經過中葡雙方的努力，葡萄牙政府在1991年12月頒佈法令，承認中文在澳門具有葡文相等的官方地位。但是需要指出的

是，雖然中文在澳門的官方地位得以確立，但是在回歸過渡時期中文並沒有完全掌握澳門政治話語。Lam指出“雖然中文在澳門獲得官方地位，但是在回歸過渡時期中文的影響力不大。因為總督和大部分官員都是葡國人，他們根本不懂中文。葡語仍然是操葡語的人在場的立法會和會議裏默認的語言。”²⁶ 此外，回歸之前很難推動中文立法，也較難找到精通中文的法律顧問。中文立法只是基於葡文法律文本的字對字的翻譯，結果導致中文譯本產生歧義而難於理解。²⁷ 雖然1987年《中葡聯合聲明》簽署以後一些法律法規的中文譯本開始出現在澳門政府的《政府公報》裏，但是中文譯本只供參考而已。在回歸前雖然在司法領域提供中葡筆譯和口譯，但是葡語仍然是澳門司法領域惟一的工作語言。當時澳門大部分司法人員能講粵語，但是他們並不具備書寫中文的能力。²⁸

回歸以後，司法領域成為葡語在澳門最後的一個營地。澳門特區前行政長官何厚鏵差不多在每一個司法年度的開幕詞裏都強調在法院加大使用中文。每年澳門特區法院司法年度年報都設專門章節記錄中葡兩種語言在不同級別的法院中的使用情況。例如，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司法年度年報2011-2012》，“在本年度，中級法院制作及表決通過的合議庭裁判共有1,122宗，當中以中文制作的有248宗(佔22.10%)，以葡文制作的有874宗(佔77.90%)。”²⁹ 中級法院審理案件時使用葡文的比例較高，這主要是因為“來自一審法院的原審卷宗及裁判均大部分以葡文制成，而訴訟當事人的代理律師也主要以葡文作成其訴訟文書。”³⁰ 很明顯，司法領域成為葡語在澳門政府維持葡語地位的最後一塊領地。

《澳門基本法》第一章第9條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葡文也是正式語文。”這條規定明確規定了中文在澳門的正式語文地位，但是它並沒有明確說明普通話和粵語的地位。在回歸前後，普通話仍然主要是用於接待從中國內地來的官員。作為澳門當地人日常生活中主要使用的語言，粵語已經擴展到以前只屬於葡語的政治領域。Lam對來自澳門政府不同部門的幾位公務員的訪談發現粵語是華人同事之間口頭交際常用的語言，而中文書面語則是書面交

際中的主導語言。³¹

除了葡語、普通話和粵語，英語在澳門政府中的角色也不能忽視。雖然《澳門基本法》並沒有確立英語在澳門正式語文的地位，但是不可否認的是英語在澳門政府部門享有事實上的正式語文地位。³² Moody 對澳門政府 63 個部門或機構的網站的語言使用進行調查。結果顯示所有的政府部門和機構都設有中文網站。除了三個機構，其他所有部門的網站都設有葡文網站。此外，70%的政府部門(包括立法會和身份證明局)都設有英文網站，表明英語在澳門的使用“不局限在社區外部的交際”³³，英語“也被用作澳門內部政府交際的語言”³⁴。Moody 通過對澳門公務員語言能力的比較(澳門公務員 58.6%能講英語，43.1%能講葡語)，認為“英語比葡語在更廣泛的功能語域裏發揮作用。”³⁵ 每一年，來自世界各地的人們來澳門求學、旅遊或工作，對於那些不懂粵語、普通話和葡語的人來說，當他們與澳門政府部門接觸的時候，英語成為一個重要的交際工具。英語的廣泛使用也反映在澳門政府的出版物的語言使用上，例如回歸前澳門人口普查的結果都是以葡文和中文兩種語言出版，而回歸後澳門人口普查的結果是以三語(中文、葡文和英文)出版。³⁶

(二) 教育領域

長久以來，澳門教育裏葡文、中文和英文三種語言教育共存。在澳門教育的歷史上，各種宗教團體扮演着重要的角色。³⁷ 在很長一段時間裏，耶穌會士控制着澳門的教育。³⁸ 19 世紀中葉官立學校開始在澳門建立起來，但是澳門公立教育偏向於葡文教育，而不太重視中文教育。20 世紀初期，澳葡政府開始制定一些政策並採取一些措施以便向澳門華人推廣葡語，但是成效甚微。³⁹ 在 20 世紀之前，澳門有錢有勢的華人家庭的子弟在學塾或書屋裏接受教育，並參加科舉考試。⁴⁰ 由於文言文是科舉考試規定的語言，他們文言文的讀寫能力成為他們在社會上向上流動的關鍵。自然而然，文言文被視為華人社區的高位語。在 20 世紀初期，學校逐漸取代了舊式私塾教育。與此同時，一種新的書面體(即白話文)在 1919 年五四運動後取代了文言文，並逐漸成為澳門私立學校主導

的授課語言。除了葡文和中文教育以外，英文教育在澳門也有較長的歷史。例如在 1839 年為了紀念馬禮遜牧師而在澳門建立的馬禮遜學校採用英文作為主要的授課語言。⁴¹

回歸前後的澳門教育中不同的教育體系並存⁴²，澳門學校依照中國大陸、英國、葡國等不同的教育體系建立各自的學校。對於澳門教育體系外向型的模式和政策，Moody 指出以下幾個原因：(1)缺少一個集中統一的課程或語言政策；(2)澳門面積較小；(3)澳門過去缺少一個切實可行的高等教育；(4)向到外地求學的學生發放獎學金。⁴³

需要指出的是，雖然澳門教育體制呈現多樣化的特點，但是澳門多樣化的教育體制中佔主導的是以粵語授課的中文教育。⁴⁴ Berlie 認為“在澳門，雖然中文只是在 1987 年成為一種正式語文，但是中文(漢字和粵語)在教育中過去七十年的主導地位並沒有改變。在 1928-29 年，125 所學校中已經有 102 所中文學校，包括 15 所中葡學校。”⁴⁵ 換言之，中文一直是澳門教育中主導的授課語言。表 1 展示了 2000-2011 年以不同語言為授課語言的學校數目。需要指出的是，該表只是一個簡化了的澳門學校類型。因為該表沒有考慮到一些中文學校可能有中文部和英文部，而一些學校可能選擇粵語或普通話作為授課語言。從該表可以看出，回歸後，在 2000/2001 年度，有 109 所學校採用中文作為授課語言，佔所有學校的 87%。5 所學校採用葡文作為授課語言，只佔所有學校的 4%。在 2010/2011 年度，共有 88 所學校採用中文作為授課語言，佔所有學校的 83%，而只有 4 所學校採用葡文作為授課語言，只佔所有學校的不到 4%。我們可以看到中文和葡文學校所佔比例的懸殊，中文學校在澳門佔有主導地位，在數量上是葡文學校的 20 倍有多。但是我們也注意到過去十年中文學校在數量上明顯減少。中文學校數目從 2003/2004 年度的 111 所下降到 2010/2011 年度的 88 所。部分原因是澳門學生人數從 2003/2004 年度的 96,814 減少到 2010/2011 年度的 70,749。⁴⁶ 與此同時，雖然葡文學校學生的人數一直呈下降趨勢，但是參加各種形式葡語課程的人數則呈上升趨勢。其中一個原因是對於那些想在澳門政府工作的人來說，葡語能力是一個優勢。⁴⁷ 另一個

原因是回歸後澳門一直致力於打造“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服務平台”，葡語在中葡經貿合作中發揮一定的作用。⁴⁸

表 1 中另一個顯著特點是英文學校的數量多於葡文學校。英文學校在數量上排第二，並在過去十年裏以相對較慢的速度增加。例如，在 2000/2001 年度，澳門有 10 所英文學校，是葡文學校的 2 倍。在 2010/2011 年度，澳門有 14 所英文學校，是葡文學校

的 3 倍有多。儘管沒有澳門中小學生外語學習人數的具體數據，但是可以確定的是英語目前是澳門學生外語學習的首選。至於澳門的普通話教育，雖然在澳門歷次教育調查中對普通話和粵語學校沒有明確區分，但是普通話教育在澳門教育中越來越受到人們的重視，而且越來越多的中小學(包括英文和葡文學校)在課程中提供普通話教育。⁴⁹

表 1 根據授課語言分類的澳門學校數目

| 學年 語言 | 2000/ 2001 | 2001/ 2002 | 2002/ 2003 | 2003/ 2004 | 2004/ 2005 | 2005/ 2006 | 2006/ 2007 | 2007/ 2008 | 2008/ 2009 | 2009/ 2010 | 2010/ 2011 |
|----------|---------------|---------------|---------------|---------------|---------------|---------------|---------------|---------------|---------------|---------------|---------------|
| 中文 | 109 | 109 | 111 | 111 | 107 | 103 | 102 | 97 | 90 | 89 | 88 |
| 葡文 | 5 | 5 | 5 | 5 | 5 | 5 | 5 | 5 | 4 | 4 | 4 |
| 英文 | 10 | 11 | 14 | 15 | 14 | 15 | 15 | 16 | 15 | 16 | 14 |
| 葡中 | 1 | 1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總計 | 125 | 126 | 130 | 131 | 126 | 123 | 122 | 118 | 109 | 109 | 106 |

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局：歷年《教育調查》。

不同於澳門的中小學，澳門的高等教育中的語言使用則是另一番景象。澳門的高等教育在遠東有較長的歷史。在澳門 1594-1762 年間辦學的聖保祿學院將拉丁文作為主要科目之一，而聖保祿學院和聖約翰修院成為西方傳教士學習中文和日文等其他外語以及華人學習拉丁文和葡文等其他外語的重要場所。⁵⁰ 私立大學東亞大學在 1981 年在澳門建立，於 1988 年被澳葡政府購買改為公立大學，並在 1991 年改名為澳門大學。在全球範圍高等教育國際化的浪潮中，英語與高等教育的國際化緊密相連，澳門大學也積極推行國際化戰略，並以英語作為其國際化的方式之一。需要指出的是，在澳門高等教育領域，各高校使用的授課語言往往與這些學校的定位、辦學目標相關，並受到不同專業、教師及學生狀況的影響。⁵¹

(三) 商業與貿易

由於 15 世紀葡萄牙的海外擴張，葡萄牙租居澳門以後，开辟了從廣州出發經澳門中轉而通向全球貿易的國際航綫：廣州—澳門—果阿—里斯本—歐洲航綫，廣州—澳門—馬尼拉—墨西哥—秘魯—巴西航綫，廣州—澳門—長崎航綫，廣州—澳門—望加錫—帝汶航綫，廣州—澳門—紐約航綫，廣州—澳門—溫哥華島航綫，廣州—澳門—俄羅斯航綫，廣州—澳門

—澳洲航綫。⁵² 澳門有利的地理位置使得澳門作為國際貿易的中轉站在 1580-1640 年這一歷史時期發揮着重要的作用。與此同時，隨着亞洲貿易網絡的發展和葡萄牙海上帝國的擴展，在葡萄牙帝國不同地區的葡萄牙語的各種洋涇浜語和克里奧爾語成為“至 18 世紀東南亞地區首要的商業語言”⁵³和“在亞洲的西方商人之間的通用語”⁵⁴。

從早期開始，葡語和各種洋涇浜語和克里奧爾語便是洲際貿易的通用語。Ostler 描述了早期世界貿易中葡語的普及：“當英國東印度公司在印度獲得關鍵基地——馬德拉斯(1654)，孟買(1668)和加爾各答(1690)——有效的通用語仍然是葡語，‘大部分歐洲人首先學習的語言以便能夠和其他歐洲人之間和印度不同的居民進行一般的交談’。公司儲備了兩百多本葡語字典，每一個分支辦公室或‘工廠’都有一名葡文通事。”⁵⁵ Matthews and Li 列舉大量歷史證據在早期中西交往中廣泛使用葡語和它的洋涇浜語和克里奧爾語。⁵⁶ 而葡語能力和合格的中葡通事在西方商人和中國早期貿易中發揮關鍵的作用。⁵⁷ Ansaldo 詳細分析了葡語對西方商人和中國早期貿易中的重要性的原因：在對華貿易中主要是葡國船隻；以葡文撰寫的有關中國和日本文化的的信息最完備；澳門土生葡人形成一個多語翻譯的階層；澳門在廣東貿易時期成為西方商人在非

貿易季節停留理想的選擇。⁵⁸

從 17 世紀中葉到 18 世紀中葉，由於西方其他國家的崛起，清政府允許其他歐洲國家在廣東進行貿易，以及日本驅逐葡萄牙人出境等原因，葡萄牙貿易帝國在亞洲衰落。⁵⁹ 與此同時，英國崛起並且在 18 世紀晚期在廣東貿易中開始佔據主導地位，加之葡萄牙帝國內外交困，使得葡語和它的洋涇浜語和克里奧爾語在國際貿易中通用語的地位下降，而洋涇浜英語則逐步成為國際貿易中的通用語。Ansaldo 分析了洋涇浜英語成為通用語的其他原因，例如西方商人有意較少依靠澳門土生葡人擔任的通事，以及斯堪的納維亞和其他公司大量出現，對於這些公司而言，英語更為方便。⁶⁰ Van Dyke 列舉大量史實說明在 18 世紀早期洋涇浜英語逐步成為中西貿易中的通用語⁶¹，Si 也提供 18 世紀中葉各種旅行記錄來證明當時在中西貿易中廣泛使用洋涇浜英語。⁶²

隨着英國殖民地香港的建立和鴉片戰爭以後外國公司從澳門搬到香港，香港取代澳門成為遠東最大的貿易港口，而澳門的轉口貿易則一落千丈。這樣的背景下，博彩業在澳門興起，華商也在澳門興起。⁶³ 澳葡政府在 1847 年將賭場合法化，澳門博彩業成為澳門政府財政收入最主要的來源。例如，在 1863-1864 年，博彩收入佔到澳葡政府財政收入的 52.9%。⁶⁴ 澳門經濟中一個獨特的現象是華商及粵語佔主導地位。Cremer 對澳門企業家的語言使用研究發現這些企業家主要使用粵語作為工作語言。⁶⁵

從以上可以看出，在澳門殖民統治時期，粵語逐漸在澳門的經濟生活中佔據主導地位，而葡語已經退出澳門的經濟生活。至於英語，雖然根據 Cremer 的研究英語在澳門華商中的作用有限，但是英語已經逐步進入澳門的經濟領域。例如 Harrison 觀察到英語在澳門的銀行業、旅遊業、餐飲業等廣泛使用。他認為在香港求職和經過香港去國外旅遊成為在澳門學習英語直接的工具性原因。英語在澳門成為第二個最有用的語言，第一個是粵語。⁶⁶ 回歸後英語在澳門的航空業、金融業、商業和旅遊業廣泛使用，一個英語友善的環境正在澳門構建，這也反映在 2003 年頒佈的《澳門商法典》英譯版。Moody 認為這一翻譯“與澳門政府將英語作為澳門事實上的正式語文是一致

的”。⁶⁷ 此外，《澳門 2020：未來 20 年遠景目標與發展策略》一書將強化英語普及作為澳門發展策略之一，並指出“英語作為全球第一流通語言，對經貿交流與文化交流都有其不可取代的突出地位。用英語交流溝通已成為國際化的重要標誌之一。過去澳葡時代，沒有條件全面加強英語訓練，但今後忽略英語就意味着失掉商機，沒有普遍的英語溝通環境，就不是國際化，應通過社會性的討論，令每個家庭都能全面提升對英語的認識與重視。當然，重視英語與適度發展葡語教育實質上並非絕對對立的事物，但如果要在英葡兩種語言中取捨，應鼓勵首選英語。”⁶⁸

隨着 1997 年亞洲金融危機的爆發，澳門對外貿易和房地產受到沉重打擊，而澳門的博彩業則成為澳門經濟惟一的支柱，博彩業的收入為澳門政府提供一半以上的財政收入。2002 年澳門賭權開放以後，澳門的博彩業快速發展。2006 年澳門博彩收入超過拉斯維加斯成為世界最大的博彩旅遊地。澳門蓬勃發展的博彩業每年吸引成百上千萬的人來澳門。與此同時，澳門積極推動會展業的發展。例如根據《澳門旅遊業統計報告 2013》，2013 年共有 1,030 項會展活動在澳門舉行，共吸引 2,033,908 入場人次。⁶⁹ 每年澳門舉辦各種各樣的節日，例如 2014 年澳門舉辦第二十五屆澳門藝術節、2014 年澳門國際龍舟賽、第十四屆澳門荷花節、澳門青年舞蹈節、第二十六屆澳門國際煙花比賽、第二十八屆澳門國際音樂節、第十二屆澳門媽祖文化旅遊節、第十四屆澳門城市藝穗節、第十四屆澳門美食節、第六十一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等。此外，2005 年“澳門歷史城區”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正式宣佈列入世界遺產，進一步推動澳門旅遊業的發展。

如前所述，英語在澳門經濟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但是，澳門獨特的經濟結構要求多語人才，英語、普通話、粵語和葡語各自發揮不同的功能。事實上，普通話和粵語在澳門旅遊業和對外貿易中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根據《澳門旅遊業統計報告 2014》，2014 年澳門十大客源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台灣、韓國、日本、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和美國。其中中國內地遊客佔遊客總數的 67.4%，而中國內地、香港和台灣的遊客佔到遊客總數的 90.8%。⁷⁰ 普

通話和粵語成為澳門接待來自中國內地、香港和台灣最好的交際工具。

澳門與內地在 2003 年簽署《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之後又簽署一系列補充協議，這都進一步拉近澳門與內地的關係並提升普通話在澳門的地位和功能。根據這一協議，內地為澳門在貿易、金融、投資和旅遊等各方面提供一攬子優惠待遇。隨着澳門和中國內地緊密的經貿聯繫，一方面，粵語成為澳門與珠三角地區做生意時主要使用的交際工具。另一方面，澳門與珠三角以外的地區做生意的時候有助於普通話的使用。而與澳門相鄰的珠海和深圳雖然地處珠三角地區，但是普通話在這兩個城市也相當普及，澳門與珠海、深圳之間經濟聯繫和人員的頻繁流動在一定程度上也有助於提高普通話在澳門的使用價值。

此外，葡語對澳門經濟的作用也不能忽視。澳門是東亞地區惟一一個以葡語作為正式語文之一的地區，而且一直與葡萄牙和其他葡語國家例如安哥拉、巴西、佛得角、幾內亞比紹、莫桑比克和東帝汶等國保持良好的關係。澳門作為中國和葡語國家之間橋樑的戰略性地位不能低估。2003 年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的成立以及 2005 年澳門拉美亞太交流促進會的成立進一步增強了澳門作為“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服務平台”的作用，而葡語則能夠增強澳門在中國與亞洲、非洲、歐洲和拉丁美洲葡語國家之間的中介作用。⁷¹

澳門經濟的快速發展在很大程度上促進澳門多語社會的發展，並需要大量的多語人才。Lam 通過對《澳門日報》四年(1990、1998、2002、2006)同一日期(11 月 15 日)搜集的 213 個招聘廣告進行分析，發現與 1990 年相比，澳門對英語的需求一直很高，英語是許多需要外語能力的工作的必要條件。普通話逐漸受到澳門的重視，而對普通話的需求也在逐步增加。有趣的是，招聘廣告對能說粵語的人的要求也在逐步增加。而另一方面，葡語一直不受重視，對葡語的需求一直較低。⁷² 2003 年澳門教育暨青年局調查本地僱主對澳門中學畢業生的評價。問卷發給 3,413 僱主，收回 148 份有效問卷。結果顯示超過 73.0% 的僱主認為他們的工作需要英語口語能力，68.9% 的僱

主認為普通話的能力也是必要的，但是只有 18.2% 的僱主認為他們的工作需要葡語。澳門僱主對語言能力的要求較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澳門內外大量的對外交流和貿易。⁷³

(四) 傳媒

葡萄牙聚居澳門以後將西方文明，尤其是西方印刷術帶到了這個小地方。隨着西方印刷術引入澳門，澳門成為中國印刷史上出版中西報紙雜誌的一個重要的場所。在澳門出版的第一份葡文報紙是周報 *A Abelha da China* (《蜜蜂報》)，該報在 1822 年 9 月 12 日出版發行，不到一年停印。⁷⁴ 林玉鳳估計從 1822-1999 年澳門出版發行一百多份報紙，但是大多數報紙的歷史較短，為一至兩年。⁷⁵ 葡文報紙壽命短的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澳門葡文報紙的讀者並不多，嚴重影響了葡文報紙的發行人數。回歸後澳門人葡語水平較低仍然限制着葡文報紙雜誌的出版發行。中文報紙雜誌在澳門也有較長的歷史。例如 1833 年，第一份澳門以及中國的中文雜誌《新聞篇》在澳門發行，也是由馬禮遜擔任主編。⁷⁶ 目前澳門有多家日報和周報，其中《澳門日報》的發行人數最大。

英語報刊雜誌的出版也可以追溯到 19 世紀早期。早在 1828 年，第一份英語雜誌 *The Evangelist and Miscellanea Sinica* (《澳門雜文編》)開始在澳門發行，著名英國傳教士馬禮遜出任編輯，而一些曾在廣東出版的英語報刊雜誌如 *The Chinese Repository* (《中國叢報》)、*Canton Register* (《廣州記錄報》)和 *Canton Press* (《廣州新聞報》)，也曾在 19 世紀 30 年代由於中英兩國之間矛盾的激化，一度搬遷至澳門、香港等地，後又搬回至廣東。⁷⁷ 回歸後澳門的英語傳媒也佔有一定的市場份額。如澳門特區的第一份英語日報 *Macau Post Daily* (《澳門郵報》)於 2004 年八月開始發行，澳門第二份英語日報 *Macau Daily Times* (《澳門每日時報》)於 2007 年六月開始出版發行，澳門的第三份英語日報 *Business Daily* (《澳門商業日報》)於 2012 年四月創刊發行。

李長森回顧了澳門近代報業的發展歷史，並將澳門報業的歷史劃分為四個發展階段。在第一個階段(1822-1849 年)，葡文和英文報紙主導澳門的出版業。

在第二個階段(1849-1911年),澳門出版業快速發展,並將業務擴展到香港和上海。在第三個階段(1911-1949年),澳門中文報紙發行量增加,與外文報紙不相上下。在第四個階段(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至今),中文報紙在澳門出版業佔據主導地位。⁷⁸

與澳門較長的報業歷史相比,澳門的電視和廣播事業的歷史較短。澳門電台成立於1933年,最初它只是在每日21點至23點用葡文播放新聞節目和音樂。⁷⁹至1980年1月電台才開設中文節目。在20世紀80年代,澳門電台中文台24小時廣播,葡文台至午夜12時。⁸⁰澳門電視台於1984年5月開始試播,電視台每日傍晚6點開播,約至11時結束,為中、葡文合播。⁸¹直到1990年第二個頻道的開設才實現中文頻道和葡文頻道分開播放。目前澳門電台和電視台的節目主要是以粵語和葡語廣播,其中也有一些推廣普通話的節目。有趣的是,雖然澳門電視台的中文頻道以粵語節目為主,但是人們經常可以看到從內地引進的普通話配音的電視劇。電視台葡文頻道也播放英文新聞和配有葡文字幕的英語電視劇。雖然澳門本地媒體資源有限,但是澳門人民可以方便地收聽或者收看來自內地、台灣和香港的電視和電台節目。

目前有關澳門人傳媒消費習慣的研究並不多。尹德剛、林玉鳳和張榮顯報告了澳門回歸前青少年的媒體偏好。他們向澳門中學生和大學生發放了200份問卷,最終收回185份有效問卷。研究結果顯示澳門青少年喜愛的電視台首選香港無綫電視翡翠台;澳門青少年喜愛的電台除了澳門電台便是香港的商業電台和香港電台;澳門青少年喜愛的報紙除了《澳門日報》便是香港的《東方日報》、《蘋果日報》和《明報》;而澳門青少年喜愛的雜誌則是香港的《TVB周刊》和《東周刊》等。⁸²尹德剛對澳門150名市民的媒體偏好訪談調查的結果也顯示回歸後澳門人的媒體偏好保持不變,他們依然喜歡收看香港無綫台和亞洲電視的電視節目,喜歡收聽香港的商業電台和香港電台的廣播節目。⁸³蘇金智等的公眾場合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澳門回歸十多年以後50.4%的人收聽粵語廣播節目,84.0%的人收聽粵語和其他語言的廣播節目;44.6%的人收看粵語電視節目,94.6%的人收看粵語和其他語言的電視節目。⁸⁴

四、簡要討論

上文回顧了過去四百年來各種語言在澳門地位和功能的演變。在政府領域,中文和葡文曾經在各自政府作為高位語,其中中文在葡人定居澳門以後與中國政府的接觸中居於較高的位置。澳門各種漢語方言和克里奧爾葡語則處於低位語的位置。在殖民統治時期,葡語上升成為惟一的官方語言,而中文則下降為低位語。回歸以後,澳門的社會語言格局經歷了巨大的變化。在政府部門,粵語很快取代了葡語。葡語則主要局限在司法領域。此外,英語也逐步進入澳門政府部門。澳門的商業和貿易裏的語言使用不像政府部門裏的語言使用那樣穩定。在最初兩個世紀裏,葡語和它的克里奧爾語作為國際貿易中的通用語,但是在18世紀,洋涇浜英語逐步取代葡語和它的克里奧爾語。在殖民統治時期,隨着華商在澳門經濟生活中佔據主導地位,中文(尤其是粵語)在澳門本地經濟生活中發揮積極的作用。回歸後澳門的經濟需要多語人才。在教育領域,澳門教育的一大特點是以不同語言為授課語言的學校共存。澳門回歸前公立學校的授課語言是葡文,葡文教育是進入政府部門工作的一把鑰匙,但是去公立學校的華人子弟不多。回歸前後,中文學校在數量上遠遠超過葡文和英文學校。回歸後,各類學校在課程設置上都比較重視英語和普通話教育。在澳門的高等教育中,英語在澳門高等教育(例如澳門大學)中佔據主導地位。中文、葡文和英文報業出版在澳門都有較長的歷史。在早期,葡文和英文報紙主導澳門報業市場。辛亥革命以後,中文報紙發展迅速並逐步在澳門報業市場居於主導地位。回歸後,中文傳媒依然在澳門扮演主導角色。從以上簡要的總結中可以看出,我們很難對漢語、英語和葡語在澳門的地位和功能做出一個清晰的劃分。這些語言在殖民統治之前、殖民統治時期和後殖民時期都沒有明確的分工,很難簡單地說哪種語言是高位語,哪種語言是低位語。

Lam認為澳門正在從回歸前的“雙言但非雙語”向“日益增加的多語”方向發展。⁸⁵Moody認為在澳門,當前的格局很難以雙言制描述。⁸⁶但是需要補充的是,在澳門的歷史上,雙言制的格局也不是很

穩定的。例如回歸前澳門社會存在一種雙言制格局，其中葡文用於政府、法律和公立學校，而中文則用於澳門大多數華人家庭和私立學校中。但是當我們用雙言制來描述回歸前澳門華人社區時，我們會遇到一些問題。例如，葡文主要在正式領域(例如政府、法律和官立學校)使用，但是華人很少學習葡文，除了一些準備去政府謀職的人。在教育領域中文教育一直是澳門教育中的主導模式，而在澳門傳媒領域中文傳媒對澳門華人消費習慣的影響也遠遠超過葡文傳媒。在澳門的經濟領域，華商發揮主導作用，似乎葡文對回歸前澳門經濟的發展無太大貢獻。與此同時，英語在回歸前已經進入澳門社會的各個領域。應用 Fishman 雙言制的擴展模式，似乎從 16 世紀中葉到 19 世紀中葉，澳門華人社區處於“雙言但非雙語”的狀態，其中文言文是高位語而漢語方言是低位語。從 19 世紀中葉到 1999 年，澳門華人社區依然處於“雙言但非雙語”的狀態，但是這一時期的高位語是葡語，漢語是低位語，而且這一雙言格局並不穩定。

回歸後的澳門出現一種新的語言格局，即以粵語、普通話、葡語和英語成為澳門各個領域的主導語言。在這一新的語言格局下，一組語言而不是單個語言在澳門交際和身份認同中發揮作用。當描述回歸後澳門華人社區的社會語言格局時，似乎“雙語但非雙言”是合適的。但是，因為 Fishman 的“雙語但非雙言”主要用於描述三代家庭出現的語言維持和語言轉移，似乎“雙語但非雙言”不大適合澳門華人社區。我們認為回歸後的澳門處於“後雙言制”時期。“後雙言制是從雙言制發展變化而來的一種社會語言狀態。在這種狀態中，由於社會和政治形勢的變化，以及教育的普及，原來界限分明的雙語變體的象徵和實用作用已經產生了交叉和混合，但是原來高低變體的相對地位仍然以一定程度的功能分化的形式表現出來。”⁸⁷ “後雙言制”本來是用於描述新加坡華人社區中使用多語，語言具有多種功能，語碼轉換現象增加，語言使用存在多個標準，人們對語言持有

相互矛盾的態度。⁸⁸ 我們認為“後雙言制”同樣適用於回歸後澳門的華人社區。

五、結語

“16 世紀中葉以來，澳門已逐步形成雙語社會，它與世界各地的雙語社會一樣，其形成和發展均與社會條件密切相關，這是普遍性；澳門 400 多年的歷史軌跡的獨特性，也形成澳門社會雙語現象的特殊性。”⁸⁹ 本文應用 Fishman 雙言制的擴展模式從歷時的角度研究澳門雙言制的演變，主要考察了澳門四個領域(政府、教育、商業和貿易、傳媒)中語言的地位和使用。通過描述漢語、英語和葡語在澳門四百多年來地位和功能的演變軌跡，我們認為澳門華人社區在 16 世紀中葉到 1999 年基本上屬於“雙言但非雙語”，但是回歸後的澳門社會語言的格局發展趨勢是“後雙言制”。在後雙言制的澳門，雙言格局逐漸消失，語言使用突破以前的語域而形成新的語言格局，其中以粵語、普通話、英語和葡語為主導語言。

“今天澳門獨具特色的多語制，是幾百年來逐步形成的歷史現實，是與目前澳門社會的人口結構、政治、經濟、文化以及風俗習慣相適應的。”⁹⁰ 澳門多語現象紛繁複雜，本文只是從宏觀上整體描述澳門雙言制的演變，以後的研究需要進一步深入研究不同族群內部雙言制的演變。希望本研究能夠有助於認識澳門社會的多語現象，對澳門社會語言學研究的進一步發展有所幫助。

[2015 年度福建省社科規劃一般項目“澳門多語現象的社會語言學研究”(項目編號：FJ2015B247)；華僑大學 2015 年度第一期高層次人才科研啟動費項目“澳門的語言與社會”(項目編號：15SKBS103)。]

註釋：

- 1 中外學者對於澳門的殖民地地位以及澳門成為葡萄牙的殖民地的具體時間有不同的看法，見 Fei, C.-K. (1996). *Macao 400 Years*. (Y.-T. Wang, Trans.). Shanghai: The Publishing House of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黃鴻釗：《澳門史》，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9年；Jesus, C. A. M. de (1984). *Historic Macao*.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等。本文遵循 Fei 和黃鴻釗的觀點，認為澳門直至 19 世紀中期才淪為葡萄牙殖民地，之前澳門是租借給葡萄牙。
- 2 閻喜：《澳門多語現象的類型研究》，載於《“一國兩制”研究》，2016年第4期(總第30期)，第151-162頁。
- 3 Bolton, K. (1992). Sociolinguistics Today: Asia and the West. In K. Bolton and H. Kwok (Eds.), *Sociolinguistics Today: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London: Routledge. 28.
- 4 Ferguson, C. A. (1991). Diglossia Revisited. *Southwest Journal of Linguistics*, Volume 10, Number 1. 231.
- 5 Hudson, A. (2002). Outline of a Theory of Diglossi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Number 157. 8-9.
- 6 Yan, X. Diglossia in Macao, presented at “The 15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nglish in Southeast Asia”, Macao, 9-11 December 2010; Yan, X. Multilingualism in Macao: Revisiting the Notion of Diglossia, presented at “The 1st Conference on Language Contac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Macao, 6-7 September 2012; Yan, X. (2014). A Study of Macao Tertiary Students’ Attitudes towards Languages, Language Planning and Language Policy in Macao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 7 劉羨冰：《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第112-113頁。
- 8 Snow, D. (2010a). Diglossia in East Asia. *Journal of Asian Pacific Communication*, Volume 20, Number 1. 124-151; Snow, D. (2010b). Hong Kong and Modern Diglossi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Number 206. 155-179.
- 9 閻喜：《澳門漢語雙言制研究》，載於《“一國兩制”研究》，2014年第4期(總第22期)，第160-166頁。
- 10 Ferguson, C. A. (1959). Diglossia. *Word*, Volume 15, Number 2. 325-340.
- 11 *Ibid.*, 336.
- 12 *Ibid.*, 328-336.
- 13 Hudson, A. (2002). Outline of a Theory of Diglossi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Number 157. 1.
- 14 Hudson, A. (1991). Toward the Systematic Study of Diglossia. *Southwest Journal of Linguistics*, Volume 10, Number 1. 3.
- 15 Fishman, J. A. (1967). Bilingualism with and without Diglossia; Diglossia with and without Bilingualism.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Volume 23, Number 2. 29-38.
- 16 Fishman, J. A. (1972). Domains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icro and Macro Sociolinguistics. In J. Gumperz and D. Hymes (Eds.), *Directions in Sociolinguistics: The Ethnography of Speaking*.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442.
- 17 黃啟臣：《16-19世紀中葉中國政府對澳門行使主權和實施管理》，載於《行政》，2000年第2期，總第48期，第491-500頁；劉景蓮：《明清澳門涉外案件司法審判制度研究(1553-1848)》，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
- 18 吳志良：《澳門政治制度史》，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41-87頁。
- 19 林杏容：《明代通事研究》，廣州：暨南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
- 20 劉芳輯：《清代澳門中文檔案匯編》(上卷)，澳門：澳門基金會，1999年，第414頁。
- 21 王宏志：《翻譯與近代中國》，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第252頁。
- 22 劉景蓮：《明清澳門涉外案件司法審判制度研究(1553-1848)》，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106-124頁。
- 23 吳志良：《序——翻譯的神話與語言的政治》，載於湯開建、吳志良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1850-1911)》，澳門：澳門基金會，2002年，第XI頁。
- 24 同上註。

- 25 Aresta, A.: 《澳門的政權及葡語狀況(1770-1968)》，載於《行政》，1995年第1期，總第27期，第167-176頁。
- 26 Lam, K. C. P. (2007). English in Post-1999 Macau: The Functions and Status of English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43.
- 27 林巍：《特定的規範化：澳門法律公文翻譯探討》，載於《中國翻譯》，第5期，2005年，第80-85頁。
- 28 Cabrita, E. N. (1992). Tradução Jurídica: Instrumento Nuclear da Autonomia Jurídico-Política de Macau e Condição Necessária para o Cumprimento da Declaração Conjunta [Legal Translation: A Nuclear Tool to the Legal and Political Autonomy of Macao and a Necessary Condition to the Accomplishment of the Joint Declaration]. *Administração*, Number 5. 385.
- 29 澳門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司法年度年報(2011-2012)》，2013年，第32頁。
- 30 同上註。
- 31 Lam, K. C. P. (2007). English in Post-1999 Macau: The Functions and Status of English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45.
- 32 Moody, A. (2008). Macau English: Status, Functions and Forms. *English Today*, Volume 24, Number 3. 4.
- 33 *Ibid.*, 5.
- 34 *Ibid.*, 6.
- 35 *Ibid.*, 8.
- 36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96中期人口統計：總體結果》，1997年；《2001人口普查總體結果》，2002年；《2006中期人口統計總體結果》，2007年；《2011人口普查詳細結果》，2012年。
- 37 黃潔蓮：《澳門葡語教育政策透視》，澳門：澳門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劉羨冰：《澳門教育史》，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9年。
- 38 Berlie, J. (1999). Macao's Education: A Question of Language – Chinese, Portuguese, and English. In J. Berlie (Ed.), *Macao 2000*.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71.
- 39 薛榮滔：《淺探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澳門華人之葡文教育》，澳門：澳門大學碩士論文，1998年；黃潔蓮：《澳門葡語教育政策透視》，澳門：澳門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
- 40 Lau, S.-P. (2009).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Macao* (S. S. L. Ieong and V. L. C. Lei, Trans.). Macao: Faculty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Macau. 3.
- 41 夏泉：《明清基督教教會教育與粵港澳社會》，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215-220頁。
- 42 Adamson, B. and S. P. Li (2004). Prim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In M. Bray and R. Koo (Eds.). *Education and Society in Hong Kong and Macao: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Continuity and Change*. Hong Kong: Comparative Education Research Center,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41-44; Lau, S.-P. (2009).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Macao* (S. S. L. Ieong and V. L. C. Lei, Trans.). Macao: Faculty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Macau. 2.
- 43 Moody, A. (2008). Macau English: Status, Functions and Forms. *English Today*, Volume 24, Number 3. 8-9.
- 44 Lau, S.-P. (2009).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Macao* (S. S. L. Ieong and V. L. C. Lei, Trans.). Macao: Faculty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Macau. 2.
- 45 Berlie, J. (1999). Macao's Education: A Question of Language – Chinese, Portuguese, and English. In J. Berlie (Ed.), *Macao 2000*.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75-76.
- 46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教育調查 2003/2004》，2005年；《教育調查 2010/2011》，2012年。
- 47 見第23/2011號行政法規《公務人員的招聘、甄選及晉級培訓》。
- 48 葉桂平：《回歸以來的澳門與葡語國家關係》，載於郝雨凡、吳志良主編：《澳門經濟社會發展報告(2008-2009)》，北京：

-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年，第456-467頁。
- 49 何筠：《澳門小學普通話教學的調查與研究》，廣州：暨南大學碩士論文，2010年。
- 50 李向玉：《漢學家的搖籃：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夏泉：《明清基督教教會教育與粵港澳社會》，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年。
- 51 湯翠蘭：《澳門高等院校教學媒介語》，載於教育部語言文字信息管理司組編：《中國語言生活狀況報告(2015)》，北京：商務印書館，2015年，第309頁。
- 52 黃啟臣：《澳門是最重要的中西文化交流橋樑》，香港：香港天馬出版有限公司，第38-53頁。
- 53 Pina-Cabral, J. de. (2002). *Between China and Europe: Person, Culture and Emotion in Macao*. London: Continuum. 40.
- 54 Ansaldo, U. (2009). *Contact Languages: Ecology and Evolution in As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73.
- 55 Ostler, N. (2005). *Empires of the Word: A Language History of the World*. New York: Harper Perennial. 497.
- 56 Matthews, S., and M. Li (2012). Portuguese Pidgin and Chinese Pidgin English in the Canton Trade. In H. C. Cardoso, A. N. Baxter and M. P. Nunes (Eds.). *Ibero-Asian Creoles: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263-288.
- 57 王宏志：《通事與賤民：明末中英虎門事件中的譯者》，載於《編譯論叢》，第1期，2012年，第41-66頁。
- 58 Ansaldo, U. (2009). *Contact Languages: Ecology and Evolution in As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89.
- 59 Fei, C.-K. (1996). *Macao 400 Years*. (Y.-T. Wang, Trans.). Shanghai: The Publishing House of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91-103.
- 60 Ansaldo, U. (2009). *Contact Languages: Ecology and Evolution in As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2.
- 61 Van Dyke, P. A. (2005). *The Canton Trade: Life and Enterprise on the China Coast, 1700-1845*.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80-81.
- 62 Si, J. (2009). Breaking through the “Jargon” Barrier: Early 19th Century Missionaries’ Response on Communication Conflicts in China. *Frontiers of History in China*, Volume 4, Number 3. 340-357.
- 63 林廣志：《晚清澳門華商與華人社會研究》，廣州：暨南大學博士論文，2005年。
- 64 趙利峰、胡根：《晚清澳門博彩業的興起與發展》，載於吳志良、金國平和湯開建主編：《澳門史新編》第三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年，第715-767頁。
- 65 Cremer, R. D. (1991). Chinese Entrepreneurs and Enterprises: Microfunctions of Export-oriented Industrialization. In R. D. Cremer (Ed.). *Macau: City of Culture and Commerce (Second Edition)*. Hong Kong: API Press. 201-220.
- 66 Harrison, G. J. (1984). The Place of English in Macau and a Theoretical Speculation. *Journal of Multilingual and Multicultural Development*, Volume 5, Number 6. 475-489.
- 67 Moody, A. (2008). Macau English: Status, Functions and Forms. *English Today*, Volume 24, Number 3. 10.
- 68 楊允中：《澳門2020——未來20年遠景目標與發展策略》，澳門：澳門發展策略研究中心、澳門經濟學會，2000年，第31頁。
- 69 澳門旅遊局：《澳門旅遊業統計報告 2013》，載於澳門旅遊局網站：http://industry.macautourism.gov.mo/e-publication/MTTS2013/index_c.html，2014年10月17日。
- 70 澳門旅遊局：《澳門旅遊業統計報告 2014》，載於澳門旅遊局網站：http://industry.macautourism.gov.mo/e-publication/MTTS2014/MGTO_Statistics2014_cn.html，2016年1月5日。
- 71 同註48。
- 72 Lam, K. C. P. (2007). *English in Post-1999 Macau: The Functions and Status of English*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43.

- 73 澳門教育暨青年局：《“2003 年僱主對本地中學畢業生表現的意見” 調查報告》，2003 年。
- 74 林玉鳳：《澳門新聞出版四百年》，載於吳志良、金國平和湯開建主編：《澳門史新編》第四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1209-1211 頁。
- 75 同上註，第 1217 頁。
- 76 同上註，第 1226-1229 頁。
- 77 李長森：《近代澳門外報史稿》，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 年，第 80-87 頁。
- 78 同上註，第 313-321 頁。
- 79 柯達群：《港澳當代大眾傳播簡史》，香港：香港中國新聞出版社，2009 年，第 244 頁。
- 80 同上註，第 246 頁。
- 81 李鵬翥：《澳門手冊：澳門日報創刊三十週年紀念特刊》，澳門：澳門日報出版社，1988 年，第 72 頁。
- 82 尹德剛、林玉鳳、張榮顯：《澳門青少年與傳播媒介調查報告》。載於《青少年與大眾傳播媒介——粵台港澳四地文化交流研討會論文集》，澳門：澳門基金會，1999 年，第 184-187 頁。
- 83 尹德剛：《澳門大眾傳媒現狀與發展方略》。載於吳志良等主編：《澳門 2002》，澳門：澳門基金會，2002 年，第 423 頁。
- 84 蘇金智等：《澳門普通話使用情況調查》，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14 年，第 122 頁。
- 85 Lam, K. C. P. (2007). English in Post-1999 Macau: The Functions and Status of English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43.
- 86 Moody, A. (2008). Macau English: Status, Functions and Forms. *English Today*, Volume 24, Number 3. 6.
- 87 徐大明、陶紅印、謝天蔚：《當代社會語言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 年，第 147-148 頁。
- 88 Xu, D.-M., and W. Li (2002). Managing Multilingualism in Singapore. In W. Li, J.-M. Dewaele and A. Housen (Ed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Bilingualism*.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278.
- 89 同註 7，第 112 頁。
- 90 陶原珂：《應注意開發利用澳門社會的語言資源》，載於《學術研究》，第 4 期，1996 年，第 85 頁。